

北新活葉本文選

敬業與樂業

梁啟超

我這題目，是把禮記裏頭「敬業樂羣」和老子裏頭「安其居樂其業」那兩句話斷章取義造出來。我所說是否與禮記、老子原意相合，不必深求；但我確信「敬業樂業」四個字，是人類生活不二法門。

本題主眼，自然是在「敬」字「樂」字。但必先有業纔有可敬可樂的主體，理至易明，所以在講演正文以前，先要說說有業之必要。

孔子說：『飽食終日，無所用心，難矣哉！』又說：『羣居終日，言不及義，好行小慧，難矣哉！』孔子是一位教育家，他心目中沒有什麼人不可教誨，獨對於這兩種人便搖頭歎氣說道：『難！難！』可見人生一切毛病都有藥可醫，惟無業遊民雖大聖人碰着他，也沒有辦法。

唐朝有一位僧百丈禪師，他常常用兩句格言教訓弟子，說道：『一日不做

事，一日不喫飯。』他每日除上堂說法之外，還要自己掃地，擦桌子，洗衣服，直到八十歲，日日如此，有一回他的門生想替他服勞，把他本日應做的工悄悄都做了，這位言行相顧的老禪師，老實不客氣，那一天便絕對的不肯喫飯！

我徵引儒門佛門這兩段話，不外證明人人都要有正當職業，人人都要不斷的勞作。倘若有人問我：『百行什麼爲先？萬惡什麼爲首？』我便一點不遲疑答道：『百行業爲先，萬惡懶爲首。』沒有職業的懶人，簡直是社會上蛀米蟲，簡直是「掠奪別人勤勞結果」的盜賊，我們對於這種人，是要徹底討伐，萬不能容赦的，有人說：『我並不是不想找職業，無奈找不出來。』我說：『職業難找，原是現代全世界普通現象，我也承認。這種現象應該如何救濟，別是一個問題，今日不必討論；但以中國現在情形論，找職業的機會，依然比別國多得多；一個精力充滿的壯年人，倘若不是安心躲懶，我敢信他一定能得相當職業。』今日所講，專爲現在有職業及現在正做職業上預備的人——學生——說法，告訴他們對於自己現有的職業應採何種態度。

第一要敬業

「敬」字爲古聖賢教人做人最簡易直捷的法門，可惜被後來有些人說得太精微，倒變了不適用了。惟有朱子解得最好，他說：『主一無適便是敬，』用現在的話講：『凡做一件事便忠於一件事，將全副精力集中到這事上頭，一點不旁騖，便是敬。』業有什麼可敬呢？爲什麼該敬呢？人類一面爲生活而勞動；一面也是爲勞動而生活。人類既不是上帝特地製來充當消化麵包的機器，自然該各人因自己的地位和才力，認定一件事去做。凡可以名爲一件事的，其性質都是可敬。當大總統是一件事，拉黃包車也是一件事，事的名稱，從俗人眼裏看來有高下，事的性質，從學理上解剖起來並沒有高下。只要當大總統的人信得過我可以當大總統纔去當，實實在在把總統當作一件正經事來做；拉黃包車的人信得過我可以拉黃包車纔去拉，實實在在把拉車當作一件正經事來做：便是人生合理的生活。這叫做職業的神聖。凡職業沒有不是神聖的，所以凡職業沒有不是可敬的。惟其如此，所以我們對於各種職業，沒有什麼分別揀擇。總之，人生在世是要天天勞作的；勞作便是功德，不勞作便是罪惡。至於我該做那一種勞

作呢？全看我的才能何如，境地何如。因自己的才能境地做一種勞作做到圓滿，便是天地間第一等人。

怎樣纔能把一種勞作做到圓滿呢？唯一的秘訣就是忠實，忠實從心理上發出來的便是敬。莊子記庖倖文人承蜩的故事，說道：『雖天地之大，萬物之多，而惟蜩翼之知。』凡做一件事，便把這件事看作我的生命，無論別的什麼好處，到底不肯犧牲我現做的事來和他交換。我信得過我當木匠的做成一張好桌子，和你們當政治家的建設成一個共和國家同一價值；我信得過我當挑糞的把馬桶收拾得乾淨，和你們當軍人的打勝一支壓境的敵軍同一價值。大家同是替社會做事，你不必羨慕我，我不必羨慕你。怕的是我這件事做得不妥當，便對不起這一天裏頭所喫的飯，所以我做這事的時候，絲毫不肯分心到事外，曾文正說：『坐這山，望那山，一事無成。』我從前看見一位法國學者著的書，比較英法兩國國民性質，他說：『到英國人公事房裏頭，只看見他們埋頭執筆做他的事，到法國人公事房裏頭，只看見他們銜着煙捲像在那裏出神；英國人走路，眼注地

下，像用全副精神注在走路上，法國人走路，總是東張西望，像不把走路當一回事。』這些話比較得是否確切，姑且不論；但很可以爲「敬業」兩個字下注腳，若果如他所說，英國人便是「敬」，法國人便是「不敬」。一個人對於自己的職業不敬，從學理方面說，便是褻瀆^①職業之神聖；從學理方面說，一定把事情做糟了，結果自己害自己。所以敬業主義，於人生最爲必要，又於人生最爲有利。莊子說：『用志不分，乃凝於神^②。』孔子說：『素其位而行，不願乎其外。』其說的敬業，不外這些道理。

第二要樂業 「做工好苦呀！」這種嘆氣的聲音，無論何人都會常在口邊流露出來，但我要問他：『做工苦，難道不做工就不苦嗎？』今日大熱天氣，我在這裏喊破喉嚨來講，諸君扯直耳朵來聽，有些人看着我們好苦；翻過來，倘若我們去賭錢去喫酒，還不是一樣的淘神費力？難道又不苦？須知苦樂全在主觀的心，不在客觀的事，人生從出胎的那一秒鐘起到嘔氣的那一秒鐘止，除了睡覺以外，總不能把四肢五官都擱起不用，只要一用，不是淘神便是費力，勞苦總是免

不掉的；會打算盤的人只有從勞苦中找出快樂來。我想天下第一等苦人，莫過於無業遊民，終日閒遊浪蕩，不知把自己的身子和心子擺在那裏才好；他們的日子真難過。第二等苦人，便是厭惡自己本業的人，這件事分明不能不做，卻滿肚子裏不願意做；不願意做逃得了嗎？到底不能，結果還是皺着眉頭哭喪着臉去做，這不是專門自己替自己開頑笑嗎？我老實告訴你一句話：『凡職業都是有趣味的。』只要你肯繼續做下去，趣味自然發生，爲什麼呢？第一，因爲凡一件職業總有許多層累曲折，倘能身入其中，看他變化進展的狀態，最爲親切有味。第二，因爲每一職業之成就，離不了奮鬥；一步一步的奮鬥前去，從刻苦中將快樂的分量加增。第三，職業的性質，常常要和同業的人比較駢進，好像賽球一般，因競勝而得快感。第四，專心做一職業時，把許多游思妄想杜絕了，省卻無限閒煩悶。孔子說：『知之者不如好之者，好之者不如樂之者。』人生能從自己職業中領略出趣味，生活纔有價值。孔子自述生平，說道：『其爲人也，發憤忘食，樂以忘憂，不知老之將至云爾。』這種生活，真算得人類理想的生活了。

我生平所受用的有兩句話：『一是「責任心」；二是「趣味」。』我自己常常力求這兩句話之實現與調和；又常把這兩句話向我的友朋強聒不舍。今天所講，「敬業」即是「責任心」，「樂業」即是「趣味」，我深信人類合理的生活應該如此；我望諸君和我一同受用！

（採自學燈）

（註）

（一）痾僂丈人承蜩 痾，其禹反；僂，音縷。痾僂，老人曲腰駝背之貌。承蜩，以竿承蟬也。

本事見莊子外篇達生

（二）「雖天地」三句 語見達生篇。意謂宇宙極大，萬物甚多，而此痾僂老人運智用心，唯在蜩翼；蜩翼之外，則無他緣慮矣。

（三）曾文正 清，曾國藩，字滌生，號伯涵；湘鄉人也。道光進士，在籍督辦團練，剿洪楊之亂有功，封毅勇侯，以大學士任兩江總督，卒於官，諡曰：「文正」。其論學主張「義理」「考據」「詞章」，三者並舉。所爲古文，亦卓絕一代，實桐城派之後殿也。所著書有百

北新活葉本文選

數卷，曰曾文正公全集

(四) 褻瀆 易再三瀆疏云：「師若遲疑不定，或再或三，是褻疏。」褻，音屑。

(五) 用志不分乃凝於神 謂運心用志，凝靜不離，則可與神相似也。見達生篇。

(六) 游 無所依據，故謂之「游」。

我的學校生活一斷片

(俄國愛羅先珂著)

胡愈之

在我們學校近旁，是柏洛甫先生（Sro. Perlov）的住宅。柏洛甫是俄國最大的茶葉公司的經理；那公司是專向中國採辦大幫茶葉的。有一次，中國著名外交家李鴻章來到莫斯科，柏洛甫便在自己家裏款待他。李鴻章聞知我們的學校在柏洛甫住宅的近邊，他便想帶便來參觀。於是他穿著中國衣服，腦後拖着大辮，來到我們的校裏。他非常和氣，而且准許我們去摸他的衣服和辮子。我因為知道李鴻章是「屬於黃種」，所以緊緊地握住了他的手，細細摸索了一番，想尋出白種的手和黃種的手究竟有什麼不同的地方沒有。過了幾分鐘，我便問先生道：『李鴻章是真的黃種麼？』

先生說了一聲是。

『但是黃種的手和白種的手到底有什麼分別，我可是找不出呢！』

臘賓也湊上來說：『李鴻章要是屬於黃種，他一定要比我們野蠻得多了。但是我看來，他似乎至少比我們的彌海印（Mihain）總要和善些兒罷！』（彌海印是我們校裏的僕役，我們最憎惡這人。）

我們正在談話時，和李鴻章同來的那個譯員向他說了幾句，李鴻章哈哈地笑了一陣。他出去之後，我和臘賓因為對於貴人失了敬禮，便受了嚴厲的懲罰。他們不許我們吃東西，等到我們明白了自己的失禮時才止。一直到了那日晚上，我們才明白，才得和別的孩子一塊兒晚飯。在晚飯的當兒，我低聲地和臘賓私語着：『我已摸過了黃種的李鴻章的手了，這手倒比我們那位白種校長的手滑澤得多呢。』臘賓便也低聲說：『我想，李鴻章不但比我們的彌海印更和善，便比我們白種的先生們也文明得多了。』那時先生也在膳堂吃飯，便立刻命我和臘賓立起來，吩咐着說：『快走到這邊，把你們的私語當着衆人老老實實地說出來！』可憐那時我們還沒有學會說謊的本領，匆促間又怎麼編造得出，於是不由得戰慄着把剛纔所說的話都一五一十的說出來了。先生聽了，自然大怒；他叫我們在冷冰冰的石

板地上一齊跪着，並且說：在我們沒有完全明白我們自己的過失之前，不許我們站起身。一直到了夜半後，——飯都沒有吃——我們纔算明白了自己的過失。我們把中國人的劣點和奇形怪狀都記起來了。這些事都是平日先生教給我們的，現在都拿來加到可憐的李鴻章的頭上去了。我們於是開始交換着說：『李鴻章的確不及我們先生那樣的文明，不及我們先生那樣的智慧，因為他束有奇異樣子的裙，拖着滑稽的辮髮；在他年幼的時候，他把他的兩腳緊緊地裹在很小的木鞋裏，使變成一雙小腳……』

我們的同級生嚷道：『不，只有中國的女孩子們是那樣的罷！』

臘賓却毫不屈服地答說：『那不是一樣的麼？要是李鴻章是女子，也免不了要這樣做的。』

和我們同級的一個女學生便嚷道：『我想女孩子們誰也不會願意裹足的；這都是父母做出來的罷。』可是臘賓仍舊不服氣，答說：『假如女孩子們自己做了父母，伊們也是要這樣做的呵。』於是大家都笑起來，我們便繼續着歷數李鴻章

的野蠻的證據。

『先生時常和我們說：中國人是東方的猶太人，李鴻章當然也是東方的猶太人了。他只知道謀自己的利益；他愛金錢比世界上的什麼東西都還愛；他爲了金錢，會得把什麼人什麼東西都賣掉呢……』

談到這裏，臘賓更覺得津津有味了，他說：『從前猶太人爲了三十個銀圓，把基督賣了^①，那東方的猶太人李鴻章爲了三十個銅子——假如沒有人肯出更高的價值時——也不見得不會把基督賣去罷。』於是大家又大笑起來，我們自然越有興致，便接下去說：『李鴻章喜歡在大庭廣衆中看着執行慘刑或處決罪犯。他有許多妻子。他只愛他的兒子，對於女兒却很淡漠；他的兒子生時，他受人家的慶賀；但要是生下來的是女兒，他就不高興。他騎了人行路。他喝的茶是不攪糖的。李鴻章用了黑貓當作早餐。用了小狗和蠕蟲當作午餐，用了蜜炙耗子^②當作晚餐。他捉住蠅^③。虱時，便放到嘴裏把他嚼死。』

『夠了，夠了。』先生們嚷着說。這時有幾個正喝着羹湯，聽了，便要嘔起

來了。於是先生饒赦了我們，准我們去吃晚飯。膳堂裏的大眾都大笑大樂，只有我們悶悶地坐着，眼淚淌下來，淌在我們的羹裏，這羹我們連嘗都不想嘗了。

『現在已饒赦了你們了，你們爲什麼還要哭泣呢？』先生問了好幾次，我們却一句都沒有話說。先生看見我們一點東西都沒吃，倒擔心起來了，便走過去，問我：『你們有了什麼事情呵？爲什麼儘着哭泣，不吃一些東西呢？』臘賓回答說：『我們現在自己責罰着，自己不想吃東西，因爲我們對那黃種的李鴻章，實在太惡毒，太蠻橫了呵。』先生聽了，一個字都沒有說。

在那日晚上，我們在夢中又看見那個李鴻章。他東著異樣的裙，腦後拖着滑稽的辮髮；但他却怎樣的和善，他的兩手又是怎樣的滑澤而且可愛呵！

（選自愛羅先珂童話集）

（註）（一）我的學校生活一斷片 節錄第二段。

我的學校生活一斷片

（第二號）

(二) 李鴻章 (一八二三——一九〇一) 清安徽合肥人，字少荃。道光進士。嘗出使歐洲各國。

(三) 臘賓 臘賓 (Lapin) 乃當時愛羅先珂之男同學。

(四) 猶太人爲了三十個銀圓把基督賣了。事見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：「十二個門徒裏，有一個稱爲加略人猶大的，去見祭司長，說：『我把他（指基督）交給你們，你們願意給我多少錢？』他們就給了他三十塊錢。」並見馬可福音第十四章與路加福音第二十二章，惟均只言允許銀錢，不言錢數。

(五) 耗子 北平語，鼠也。

(六) 蟻 蝨之幼蟲也。

作者小傳

愛羅先珂 (Vasejy Ershenko) 乃盲詩人，嘗懷吉他 (Guitar)，四處漂泊，並曾至中國與日本。其著作以童話爲多，漢譯本有愛羅先珂童話集、世界的火災、枯葉雜記、幸福的船等。童話劇有桃色的雲譯本，演講有過去的幽靈筆記本。一九二七年曾喧傳其逝世，惟據周作人言，則似尚可疑也。蓋未知又向何處漂泊矣！

憶兒時

豐子愷

我回憶兒時，有三件不能忘却的事：

一

第一件是養蠶。那是我五六歲時，我祖母在日的事。我祖母是一箇豪爽而善於享樂的人。不但良辰佳節，不肯輕輕放過，就是養蠶，也每年大規模地舉行。其實，我長大後才曉得，祖母養蠶，並非專爲圖利，葉貴的年頭，常要虧蝕，然而她歡喜這暮春的點綴，故每年大規模舉行。我所歡喜的，最初是蠶落地鋪。那時我們三開間的廳上，地上統是蠶，架着經緯的跳板，以便通行及飼葉。蔣五伯挑了担到地裏去採葉，我與諸姊跟了去，去吃桑甚。蠶落地鋪裏的時候，桑甚已很紫而甜了，比楊梅好吃得多。我們吃飽之後，又用一張大葉，做一隻碗，採了一碗桑甚，跟了蔣五伯回來。蔣五伯飼蠶，我就以走跳板爲戲樂，常常失足翻落

地鋪裏，壓死多少蠶寶寶，祖母忙喊蔣五伯抱我起來，不許我再走。然而這滿屋的跳板，像棋盤街一樣，又很低，走起來一點不怕，真是有趣，這真是一年一度的，難得的樂事，所以雖然祖母禁止，我總是每天要去走。

蠶上山之後，全家靜默守護，那時不許小孩子們噪了，我暫時感到沈悶。然過了幾天，要採繭做絲，熱鬧的空氣，又濃起來了。我們每年照例請牛橋頭七娘來做絲。蔣五伯每天買枇杷和軟糕來給採繭做絲燒火的人吃。大家似乎以爲現在是辛苦而有希望的時候，應該享受這點心，都不客氣的取食，我也無功受祿天天吃多量的枇杷與軟糕。這又是樂事。

七姑娘做絲休息的時候，捧了水烟筒，伸出她左手上的短小半段的小指給我看，對我說：『做絲的時候，絲車後面，是萬萬不可走近去的。』她的小指，便是小時候不留心，被絲車軸軋脫的。她又說：『小囡囡不可走近絲車後面去，只管坐在我身旁，吃枇杷，吃軟糕。還有做絲做出來的蠶蛹，叫媽媽油炒一炒，真好哩！』然而我始終不要吃蠶蛹，大概是我爹爹和諸姊不要吃的原故。我所樂的，